

被监管人亲属救助机制试水

有困难的可获得救助基金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牟张涛 通讯员 高忠祥) “谢谢检察官,想不到你们对我这个犯了罪的人这么关心,今后一定服从监管,好好改造,争取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23日,庆云县在押人员吴某听到检察官为其父母送去救助金后说。

近日,庆云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对监室进行安全检查时,发现吴某情绪波动非常大。经了解得知,吴某家中有60多岁的父母需要照顾,妻子患有心脑血管病和车祸后遗症,已基本丧失劳动能力,还有一个9岁的儿子需要抚养。吴某觉得自己一时糊涂毁了全家,对不起父母和

妻儿,产生了轻生的念头。了解情况后,驻所检察官耐心对其劝导,该院启动被监管人困难亲属救助机制,为其申请了1000元救助基金,送到了吴某父母手中。

这是德州市检察机关自5月14日创新推行被监管人员困难亲属救助机制以来,第7名得到救助的被监管人。目前已发放救助金5000元,为被监管人亲属提供法律咨询11次,使2名有轻生意图的被监管人恢复生活信心。

今年4月,德州市检察院工作人员发现,部分在押人员由于家境较差,生活贫困,直接影响了他们的认罪态度和羁押表现。当前执法

实践中对刑事被害人的救助较为系统,被监管人员因为涉嫌犯罪,对其和家属的救助基本为空白。

针对这种情况,该院探索建立对被监管人员困难亲属救助机制,对家庭困难的被监管人员亲属提供帮助。与民政部门进行沟通协调后,5月14日,德州市检察院与德州市民政局联合会签了《德州市被监管人员困难亲属救助办法》,对救助范围、救助方式、审批程序、救助资金来源和发放监督办法进行了规定。通过协调民政部门和检察官捐助等方式筹集资金,设立了被监管人员亲属救助基金,对家庭确实有困难的被监管人员亲属实施救助。

6月底完成对屠宰点审核清理

本报5月23日讯(见习记者 郭光普) 夏季到来,不少市民开始关心市场上的生肉卫生和质量。23日,记者从德州市商务局市场秩序科了解到,6月底将由商务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完成对全市范围内生猪定点屠宰资格审核清理。

“从今年4月份我们开始做工作,对市里生猪定点屠宰资格审核进行清理。”商务局市场秩序科科长范传鹏告诉记者,从4月份开始,要求各县市对屠宰点进行自查整

改,6月份由商务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组成联合审核组,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的生产和技术条件、肉品质量安全管理、环境保护及防疫条件等进行复核验收。这次清理将对违法生产造成肉品质量安全隐患问题严重的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坚决予以取缔。

审核清理工作要在6月30日前全面完成。截止到2012年年底,商务局将对市内生猪屠宰点进行规划,力争每个县市区只保留1到2家。

小饭桌整改不合格将予以关闭

本报5月23日讯(记者 马瑛 通讯员 宋爽) 为全面加强学生小饭桌监管,严防食物中毒和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德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分局启动学生小饭桌专项整治,于近日对辖区学生小饭桌进行了监督检查。

检查发现,个别学生小饭桌负责人及从业人员食品安全意识淡薄,无相关卫生管理制度,无专、兼职卫生管理人员,从业人员未进行健康体检;一些学生小饭桌的加工间为家庭式厨房,面积不足8平米,无明显粗加工、切配、烹饪等功能分区;餐具消毒设施不健全,餐饮用具

前未按规定进行消毒保洁,有的虽配备餐具消毒设施,但不能正常、正确使用。部分小饭桌不能按规定查验索取相关证明文件,进货台账不健全等。

根据检查情况德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分局分别给予责令整改、停业整顿等行政处罚,并根据整改结果,以经营地点、从业人员、餐饮条件等硬性要求为依据,对递交材料齐全的小饭桌,按照监督检查表进行打分验收,验收合格的单位将准予登记,仍达不到条件者,将予以关闭,以逐步规范“学生小饭桌”的食品安全管理,保障学生饮食安全。



练兵

近日,德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举行全市法院司法警察业务技能培训班,利用20天时间,对来自全市法院的110多名司法警察进行分批封闭式强化性训练。

本报通讯员 郑春笋 王军 摄影报道

工商启用首台电子叫号机

本报5月23日讯(见习记者 孙婷婷 通讯员 刘贵连) 近日,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分局在登记服务大厅投入使用一台电子叫号机。据了解,这是德州市工商系

统服务大厅的首台电子叫号机。

进入5月份,企业年检工作进入高峰期,每天有几十家企业甚至上百家企业到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分局登记服务大厅办理年

检、变更等登记业务,服务大厅窗口出现不排队、扎堆、拥挤等现象。为此,5月21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分局投资近万元为注册登记服务大厅配备一台电子叫号机。

一提炼动物油脂黑作坊被查

本报5月23日讯(见习记者 孙婷婷 通讯员 徐晓) 近日,根据辖区食品安全监督员的举报,齐河县工商局公平交易局在祝阿镇附近发现一非法用动物骨提炼动物油和加

工骨粉的作坊,经查该作坊属于无照经营。

该作坊院内露天有铁锅、炉灶、油桶等加工设备。经查,当事人自2010年4月起在没有办理营业执照和相关资质的情况

下,开始在周围村落收购牛、羊等动物骨头,加工出骨粉出售给养殖户用作饲料,加工出动物油出售给加工厂制造肥皂。工作人员在现场查扣已炼制的固体油脂90斤。